

2024 年黄河风情线绿化养护购买社会化 服务项目第二十二包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412001JH098-22

合同备案号：2024HTBA00061

甲 方：兰州黄河风情线大景区管理委员会

乙 方：甘肃凯荣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附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412001JH098

甘肃经纬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兰州黄河风情线大景区管理委员会的委托，对2024年黄河风情线绿化养护购买社会化服务项目政府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照该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已于2023年12月27日进行了开、评标。最终确定该项目第二十二包中标供应商：甘肃凯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交金额：柒拾壹万肆仟柒佰柒拾贰元捌角柒分(71.477287万元)。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一式5份，涂改无效。请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据此办理有关手续。

甘肃经纬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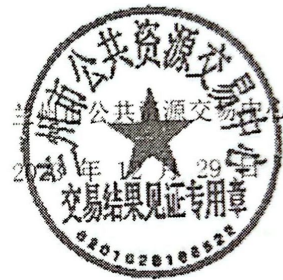
2023年12月29日



兰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2月29日

交易结果见证专用章



合同条款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兰州黄河风情线大景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甘肃凯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服务内容：

服务区域	管护内容及等级	面积/数量
北滨河路马拉松公园篮球场以西至大砂沟泵站和音乐喷泉广场	公园绿地一级	64626.42 m ²
北滨河路马拉松公园篮球场以西至大砂沟泵站和音乐喷泉广场	大型音乐喷泉	1 座
	环保公厕	2 座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1、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养老保险复印件；
- 2、合同签订后不得随意更换。

项目负责人	穆改兄	身份证号码	62272719880809564X
职 称	\	年 龄	36

三、养护经费：

71.477287 万元/年，支付方式为月付，按日计养护费。甲方根据《兰州黄河风情线绿地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进行监督检查，并按养护项目进度和检查考核结果，考核不合格的扣除核减费用后，根据财政资金拨付情况向乙方支付养护费用。

四、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管理考核

参照《甘肃省城市园林绿地养护管理标准》和《兰州黄河风情线绿地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并结合《兰州黄河风情线大景区环境卫生管理考核标准》进行考核。

六、作业要求

参照《甘肃省城市园林绿地养护管理标准》和《兰州黄河风情线绿地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兰州黄河风情线大景区环境卫生管理考核标准》。

七、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对乙方的养护工作进行全面的技术指导、监督，甲方按《兰州黄河风情线绿地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对乙方养护质量进行检查和验收。

2、甲方有权对检查和验收不合格或未达标准者进行扣款和淘汰。淘汰分为以下两种情况：

(1) 连续2次考核不合格的；

(2) 养护过程中发生重大失误或重大安全事故的。

3、甲方监督检查乙方对员工进行培训的情况，以提高绿化管养的技术水平。

4、甲方根据《兰州黄河风情线绿地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进行监督检查，并按养护项目进度和检查验收结果计算养护经费，扣除不合格项目及扣款金额的费用后，根据财政经费拨付情况向乙方支付养护经费。

5、乙方违反相关规定，发生重大养护问题及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6、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按时支付乙方养护资金。

7、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做好养护的相关协调工作。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根据合同领取养护经费。

2、乙方有权对绿化管养工作提出建议。

3、按《兰州黄河风情线绿地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及甲方的要求开展工作，如有异议，乙方应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4、如有重大活动或接待任务情况下，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和调动。

5、乙方根据本合同所承担的管理养护内容、按实际上岗人数自行办理劳动保险等相关手续，如发生违纪事件，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6、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为上岗人员购买统一的工作服和配备必要的安全设备。

7、乙方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培训，配备完善的安全防护设备，严格落实安全防火和安全生产措施，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如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负全责，并承担一切费用。

8、乙方不得将绿化管理养护工作转包。

9、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工作。

八、违约责任

(一) 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地方性规定，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二) 乙方违反《兰州黄河风情线绿地养护管理考核办法》(试行)规定的行为均属违约行为。甲方根据上述规范和办法的规定，视情节严重程度，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三) 乙方擅自将绿化管理养护任务转包给第三者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转包合同无效，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负担。

(四)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更换专职项目负责人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担。

九、验收移交

合同终止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将完整的绿地管养工程移交给甲方，甲方出具绿地养护年度考核合格单。如乙方承包管养绿地受到非法占用、损坏等，乙方须承担经济赔偿和相关责任。

十、争议的解决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一、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附则

1、如遇不可抗力因素(政府或主管部门政策变更视同不可抗力)，

导致协议无法继续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5日内通报对方，本协议自动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p>甲方（盖章）：兰州黄河风情线大景区 管理委员会</p> <p>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p>	<p>乙方（盖章）：甘肃凯荣生态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p> <p>地址：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红古 路410号第1单元7层704室</p> <p>电话：18893195833</p> <p>传真：/ 邮编：730000</p>
<p>法定代表人： 签字日期：</p>	<p>法定代表人：<u>李天仁</u> 签字日期：<u>2023.12.31</u></p>
<p>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u>2023.12.31</u></p>	<p>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p>
<p>项目负责人：<u>陈子</u> 签字日期：<u>2023.12.31</u></p>	<p>项目负责人： 签字日期：</p>
<p>项目包段管理负责人：<u>朱祖燕</u> 签字日期：<u>2023.12.31</u></p>	<p>经办人： 签字日期：</p>
<p>经办人：<u>李天仁</u> 签字日期：<u>2023.12.31</u></p>	<p>开户名：甘肃凯荣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p>
<p>开户名： 开户行： 账 号：</p>	<p>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红古支行</p> <p>账 号：104563724865</p>